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3]5080号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永冠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冠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永冠新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永冠新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永冠新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永冠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永冠新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永冠新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邵明亮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永辉 

报告日期: 2023年4月27日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9]197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网上定价与网下询价配售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64.79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647.90 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3,481.83 万元后，余额 38,166.07 万元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朱家角支行	440377090300	10,649.1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区泗泾支行	931007010000959490	7,170.8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70040122000365006	8,349.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	1511207029200179825	11,996.07
合 计		38,166.07

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170.89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5,995.1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9]0539 号）。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17,435.98 万元，收到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301.85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14,9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

民币 3,961.05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5,739.5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入 318.44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6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2,3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39.24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78.8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入 106.68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17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666.85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73.3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入 2.34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06 万元，项目结项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395.8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二)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06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2,000 万元，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52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扣除含税承销费用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51,470.00 万元。该款项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国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账号为：446880574699)。

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外部费用 286.7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1,183.2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489 号)。

2、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2,159.7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入 3.00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0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剩余 533.92 万元尚未置换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560.40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1,921.19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533.9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191.40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21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5,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96.47 万元。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816.6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262.63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11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742.31 万元。

(三) 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53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77,000 万元，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77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扣除含税承销费用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76,576.00 万元。该款项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朱家角支行(账号为：436483112270)。

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外部费用 697.5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6,302.4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6194 号)。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5,504.05 万元，置换并支付发行费用 697.5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入 165.61 万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0.1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38,7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263.93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存放与监管，2019年4月11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区泗泾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冠”)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开展的需要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兴业证券签署《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并与东兴证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持续督导义务，东兴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兴业证券承接。2020年6月2日，公司连同兴业证券、各家银行重新签订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就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监管，2021年1月12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家角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江西永冠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永冠新材料科技(山东)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就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监管，2022年7月18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朱家角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

方监管协议》，公司、江西连冠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江西永冠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鉴于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1,395.82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家角支行	03881900040093901	募集资金专户	37,423,056.95	

注：因公司“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和“江西永冠智能制造产业升级一期技改项目”已结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7004012200046966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44688057469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支1511207029200260090、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452080884731已销户，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节余金额已转入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家角支行03881900040093901。

3、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	------	------	------	----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朱家角支行	436483112270	募集资金专户	123,840.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朱家角支行	09111501040097720	募集资金专户	249,901.5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98300078801100005896	募集资金专户	3,866,133.51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10000026153	募集资金专户	115,821,555.7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恒安支行	1511016719200023097	募集资金专户	1,127,370.46	
中信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8110201011801487941	募集资金专户	1,450,504.80	
合计	-	-	122,639,306.9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4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2,073.57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11日出具《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9]1264号）。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2020年5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

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0.5 亿元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本年度，公司未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1,395.82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注销了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2020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2,159.71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9日出具《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0]6957号）。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3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本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到期日	是否赎回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5,500.00	2021-04-02	注	是

注：2022年3月17日赎回2,500万元，2022年3月30日赎回3,000万元。

2022年1-12月，公司收到现金管理投资收益金额为225.58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无尚未赎回的现金管理余额。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可

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江西永冠智能制造产业升级一期技改项目”已于 2022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2,667.95 万元（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银行实际余额为准）转至“线束、医用胶带产研一体化及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三)2022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2022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012.65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出具《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2]6321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独

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本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到期日	是否赎回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22JG784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2-10-9	2023-1-10	否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乡恒安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11,900.00	2022-10-10	可随时支取	否
3	中信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8110201112701532214)11928期	17,800.00	2022-10-11	2023-1-10	否

2022年1-12月，公司未收到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赎回的现金管理余额为38,700.00万元。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4。

2019年10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部分募投项目变更资金用途、调整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资金额不变。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公司拟延长“年产7,380万平方米水性PVC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19年11月调整为2020年12月。

公司拟将“年产4,200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省东乡县经济开发区“东土国用(2015)第A185号至第A189号”变更为公司新征用土地,新征用土地占地约106亩,同属于布基胶带项目原实施地园区内,位于原实施地南面。由于公司将以国产设备代替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进口设备,设备投入预算缩减3,800万元,缩减的金额将用于变更后新实施地的新征用土地购置及厂房建设。同时,公司拟延长该项目的实施期限,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0年3月调整为2021年4月。

公司拟将“年产7,000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西省东乡县经济开发区“赣(2017)东乡区不动产权第0004619号”变更为江西省东乡县经济开发区“东土国用(2015)第A185号”及“东土国用(2015)第A186号”的公司现有土地。同时,将美纹纸胶带项目总投资由原11,996.07万元增加至14,000.00万元,新增的投资额将由公司自筹解决,并用于变更后新实施地的配套厂房建设。同时,公司拟延长该项目实施期限,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19年11月调整为2021年6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

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实施用地所有权变更的议案》,同意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的实施用地所有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重点发展车用胶粘新材料、消费电子胶粘材料、功能性保护膜、OCA光学胶膜等功能性胶膜材料。本项目原计划由江西连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生产车间作为实施地。为更好、更快地推进本项目,江西永冠拟将使用的房地(面积为44,606.89平方米)以及其拥有的车间、仓库、门卫室建筑面积合计21,244.32平方米,转让给江西连冠用于本项目的建设。本项目属于高端新材料领域,为进一步便于江西连冠募投项目的实施,合理利用厂区布局,优化上市公司旗下子公司的资源配置,公司决定变更江西连冠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用地的所有权。(公告编号:2022-076)。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人/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永冠新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一）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一）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一）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2]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3]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4] 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或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2020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51,183.2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6.69						
募集资金总额			-		-		47,897.5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461.86	25,103.89	103.89	100.42[注3]	2022年3月	531.76	不适用	否
江西永冠智能制造产业升级一期技改项目	12,000.00	9,387.12	9,387.12	158.61	9,387.12	-	100.00	2022年3月	339.63	是	否
线束、医用胶带产研一体化及制造基地建设	5,000.00	7,612.88	7,612.88	3,196.22	4,220.37	-3,392.51	55.44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9,183.23	9,183.23	9,183.23	-	9,186.21	2.98	100.03[注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1,183.23	51,183.23	51,183.23	3,816.69	47,897.59	-3,285.64	93.58	-	871.4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二）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二)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江西永冠智能制造产业升级一期技改项目”已结项，其调整后投资总额为应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山东永冠新型包装材料及胶粘材料智能化一期生产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4]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5] 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或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三）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三）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或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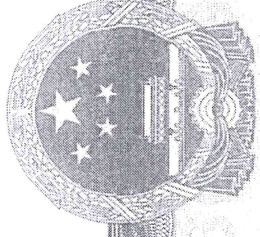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年产 7,380 万平 方米水性 PVC 胶 带胶粘制品生产 线建设项目	年产 7,380 万平 方米水性 PVC 胶 带胶粘制品生产 线建设项目	8,349.99	8,349.99	-	8,433.04	100.99[注 1]	2020 年 12 月	1,942.10	是	否
年产 4,200 万平 方米无溶剂天然 橡胶布基胶带胶 粘制品生产线建 设项目	年产 4,200 万平 方米无溶剂天然 橡胶布基胶带胶 粘制品生产线建 设项目	10,649.12	10,649.12	-	10,835.02	101.75[注 2]	2021 年 4 月	1,625.83	是	否
年产 7,000 万平 方米水性美纹纸 胶带胶粘制品生 产线建设项目	年产 7,000 万平 方米水性美纹纸 胶带胶粘制品生 产线建设项目	11,996.07	11,996.07	-	12,028.97	100.27[注 3]	2021 年 6 月	1,679.55	是	否
合计		30,995.18	30,995.18	-	31,297.03	100.97	-	5,247.49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四(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2]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3]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故“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胶带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进度超过 100%。	
[注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或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若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零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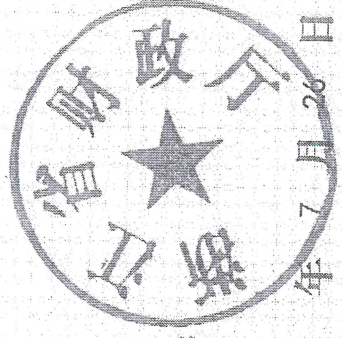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20日

证书序号: 001524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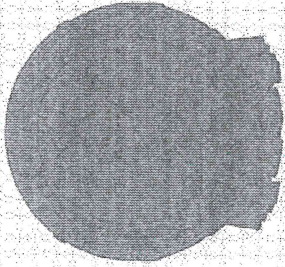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 年 7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梁明英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02-02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Full name	梁明英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4-02-02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71122188402022814			身份证号码	371122188402022814		
Identity card No.	371122188402022814			Identity card No.	3711221884020228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34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03 月 31 日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陈震
Full name 陈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06-20
Date of birth 1989-06-20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1402198906200630
Identity card No. 4114021989062006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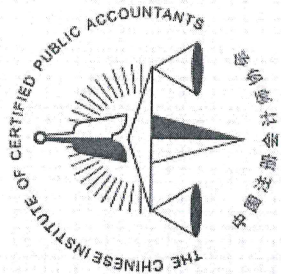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448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周永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01-13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308811993011375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4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y 月 /m 日 /d